

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公告2006年第51号 - - 关于推荐第三批可承担电子电气产品有毒有害物质检测实验室的公告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建议阅读原文

[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323/2021\\_2022\\_\\_E5\\_9B\\_BD\\_E5\\_AE\\_B6\\_E8\\_B4\\_A8\\_E9\\_c80\\_323341.htm](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323/2021_2022__E5_9B_BD_E5_AE_B6_E8_B4_A8_E9_c80_323341.htm) 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公告(2006年第51号)关于推荐第三批可承担电子电气产品有毒有害物质检测实验室的公告 现将国家质检总局推荐的第三批具备电子电气设备6种有害物质检测能力的实验室名单予以公布。 1. 辽宁检验检疫局检验检疫技术中心 联系人：刘善斌 联系电话：0411 - 82825078 2. 沈阳检验检疫局检验检疫综合技术中心 联系人：姚家彪 联系电话：024 - 24123659 3. 厦门检验检疫局检验检疫技术中心 联系人：王鸿辉 联系电话：0592-5675960 4. 湖北检验检疫局检验检疫技术中心 联系人：胡小钟 联系电话：027 - 85797489 5. 深圳检验检疫局玩具检测技术中心 联系人：徐添贵 联系电话：0755 - 83886161 6. 重庆检验检疫局检验检疫技术中心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详细请访问 [www.100test.com](http://www.100test.com)